



保費分期注意事項：

1.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於本活動簡稱「滙豐銀行」或本行；滙豐銀行所發行之信用卡簡稱「滙豐信用卡」。
2. 本活動參加對象為滙豐信用卡正卡持卡人，惟不包括公司卡、商務卡、VISA 金融卡。
3. 保費單筆刷卡消費金額最低新臺幣 1,000 元(含)以上，可就該單筆保費金額申請 3 期、6 期、12 期零利率分期優惠。
4. 本活動限持本行信用卡於 2020/01/01~2020/06/30 內完成保險費扣繳交易，且請款入帳日於 2020/01/01~2020/07/31 內之保費刷卡消費始得享有 3 期、6 期、12 期零利率優惠。
5. 本活動之分期金額以滙豐信用卡之可用餘額為上限，最高不可超過持卡人之信用額度，若有超過信用額度者，則超過信用額度之全部金額需加計於當月最低應繳金額。分期付款總金額於刷卡交易當時即會佔用持卡人的信用額度。
6. 正、附卡持卡人符合之保費刷卡交易皆可設定分期，惟該筆保費交易之信用卡須為有效卡，並需由正卡人完成分期申請。
7. 刷卡繳保費享紅利點數、現金回饋或哩程回饋，依各卡別權益回饋及限制為主。
8. 本專案經本行核准者，本行將就核准金額一次墊付予特約商店。持卡人應自本專案核准日起依核准之分期期數以年金法平均攤還（若無法均分，則其尾數應計入末期之應攤還金額上）本專案核准金額之本息。本專案每期應償還之本金（下稱「每月應付分期本金」）及利息，將併入持卡人信用卡每月最低應繳金額，持卡人應於帳單所載之繳款截止日前付清。
9. 持卡人如有「信用卡每月最低應繳金額」未於繳款截止日前付清或遲誤繳款期限，或持卡人之信用卡於本專案帳款分期期間發生停用之情形，即視為未依本約定條款按期清償，本行無須事先通知或催告，即得將持卡人所有未到期之分期攤還本金餘額視為全部到期，全部列入持卡人下期信用卡帳單之一般信用卡消費帳款中，並依本行信用卡約定條款以循環利率計算利息及違約金。
10. 本專案信用卡帳款沖銷順序：持卡人申請信用卡分期付款，所繳付之信用卡款項，應按下列順序沖抵之：信用卡年費、各項手續費（含違約金）、利息（包括但不限於循環利息、分期利息）、分期付款專案之每月

應攤還本金、預借現金、一般消費。持卡人按月繳付之信用卡帳款若有溢繳情形時，該溢繳金額將列入次期信用卡帳單抵付下期帳單之應繳金額，不會提前抵沖本專案未到期之帳款分期本金餘額。

11. 持卡人欲申請本專案者，應於帳單繳款截止日 3 個工作天前致電本行申辦，若已申辦自動扣繳者，應於帳單繳款截止日 8 個工作天前致電本行申辦。
12. 分期申請成功後，本行提供持卡人七日之審閱權，若有任何異議請以電話通知本行解除本專案之申請，無需負擔任何費用及利息。惟審閱期經過後，即無法受理修改，申請人若欲提前結清信用卡分期消費未入帳之本金則須全部一次入帳，無法部分提前清償。
13. 本行保留最終核准本專案成立與否，以及決定核准之金額、分期期數、手續費、分期利率暨持卡人其他信用條件是否得申請本專案之准駁權利。關於本約定條款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滙豐(台灣)信用卡約定條款」辦理之。
14. 除法令另有規定或另有約定者外，本行保留隨時修改、變更、取消本專案之權利。

謹慎理財 信用至上

信用消費及預借現金適用之循環信用利率：5.68%~15.00%。分期利率：0%；分期手續費：0；分期總費用年百分率：0%，每筆預借現金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預借現金金額 X3.5%及其他費用查詢請洽本行網站/循環利率基準日為 104 年 9 月 1 日。